

# 新乡市凤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十五五”规划编制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新乡市凤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托单位：河南省中豫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新乡市凤泉区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甲方：新乡市凤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河南省中豫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项目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编制要求**

项目名称：新乡市凤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凤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项目

项目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对“十五五”规划编制要求，确保规划编制工作做到与省、市规划有效衔接。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的思路和目标，提出凤泉区“十五五”时期指标体系、重点任务、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项目等内容以及机遇与挑战。提交区委、区政府审定。编制“十五五”规划纲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与有关部门衔接，组织专家评审论证，按程序向区委、区政府汇报，进一步完善规划纲要，形成“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并保证通过 2026 年凤泉区人代会审议。结合凤泉区发展现状、产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开展调研并形成思路框架。配合完成省、市有关“十五五”规划相关工作。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十五五”规划正式印发后

### **第三条 终期验收地点和方式**

规划验收地点：新乡市凤泉区

终期验收方式：乙方按合同完成的规划成果，经甲方组织验收通过后，并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正式印发后，视为最终规划成果验收合格。

终期验收组织方：甲方。

#### 第四条 规划成果及形式

规划成果包括：

1. 凤泉区“十五五”规划纲要基本思路；
2. 凤泉区“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及最终成果；
3. 凤泉区“十五五”中期评估报告；
4. 凤泉区“十五五”总结评估报告。

并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数量的书面版。

#### 第五条 经费及其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额人民币 486000 元（大写肆拾捌万陆仟元整）。

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差旅费、打印费、会议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等服务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 30% 作为预付款，提交初稿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编制完成并通过最终审查后支付剩余合同额。

#### 第六条 合同双方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1. 根据规划编制需求，按照乙方要求协调各部门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和资料；



君



1951

2. 协调与相关领导、部门的座谈、调研；
3. 协助组织中期论证与终期验收；
4. 按时支付合同规定的规划经费。

####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1. 进行基础资料收集、处理和经济社会发展现状评价；
2. 按合同规定编制规划报告及相关电子文档；
3. 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组建专业团队，合理配备充足人员（座谈调研、项目汇报、资料收集等关键节点均需乙方到现场沟通）；
4. 对规划成果进行后续改进、修订和完善。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方案编制费用，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成果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项目应收编制费的千分之二。
4. 甲方因故要求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课题经费。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若有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由乙方对第三方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2. 甲方应对为乙方提供相关资料的准确性负责，乙方应对按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编制的报告质量负责。

##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5 年 7 月 16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5 年 7 月 16 日

